

◇ 基层快讯 ◇

济南市中:

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为深入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维护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济南市市中区检察院充分发挥刑事检察、公益诉讼检察、行政检察职能,将保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的重要发力点。

近日,市中区检察院提起公诉的郝某等人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一案,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以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判处郝某等人有期徒刑二年三个月不等刑罚并处罚金,同时判决被告郝某等人支付十倍的惩罚性赔偿金65万余元,并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

生产毒害豆腐丝 交易额达6万余元

2018年至2019年,郝某等人生产加工豆腐丝并对外销售,为增加豆腐丝的韧性、防腐性和达到增重、褪色效果,郝某等人购买工业双氧水、甲醛溶液,勾兑后浸泡豆腐丝,在匡山批发市场和段店批发市场等处销售,查实交易金额6万余元。

据了解,甲醛为强烈致癌物,还可引起白血病。食用含有甲醛的食品后会损害人的肝肾功能,严重会导致肾衰竭,还对细胞具

有极大的破坏作用。工业用甲醛被国家明确列为非食用物质。双氧水又称过氧化氢,常被不法食品商贩作为杀菌、漂白之用。食品中若双氧水残留过高,食入后可能引起急性肠胃炎,会有恶心、呕吐、腹胀、腹泻等不适症状,长期食用,对细胞染色体会有损伤。

郝某等人生产销售有毒有害豆腐丝,数量大、时间长、销售广,侵犯了众多不特定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给不特定消费者的身体健康造成危害,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市中区检察院在运用刑事检察手段打击食品犯罪的同时,通过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行政公益诉讼诉前程序和行政检察监督等手段,充分发挥多种检察职能,合力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参与推动社会综合治理。

发出检察建议 开展专项行动

对于类似郝某这样的食品小作坊还有多少?如何对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的行为加强监督检查?如何及时有效消除食品安全隐患?市中区检察院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向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对本案暴露出的食品安全问题提出整改建议。

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高度重视,组织实施小作坊食品安全隐患排查活动,对全区小作坊现场检查,对食品小作坊全覆盖抽检,加强日常监管,完善食品安全信用档案。强化基层食品安全管理工作体系建设,及时发现消除食品安全隐患,严厉查处食品经营违法行为。实施黑名单制度,对因食品犯罪判处有期徒刑的,纳入黑名单,终身禁止其从事食品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对三家市场批发销售豆腐丝的经营户一一核实处置,对发现的问题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限期进行整改。举一反三,开展专项行动,在全区开展调味品、豆制品“两超一非”食品添加生产经营行为专项整治行动,进行全覆盖检查、抽检。督导市场主办方自查,落实主体责任,对市场负责人行政约谈,自查整改,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市场准入登记制度,有条件开展食品快速检测工作。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及时向市中区检察院进行了相关法律指导。

凝聚公益合力 打好舌尖保卫战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食品安全关

系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与每个人的生命健康息息相关,是应当重点加强保护的公共利益。检察机关是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代表,市中区检察院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通过办理郝某等人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系列案,充分发挥刑事检察、公益诉讼检察、行政检察合力作用,通过打击刑事犯罪、追究民事侵权责任、督促相关行政机关依法履职等多种方式,全力保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切实为人民群众办实事。

“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作为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是检察为民的应有之义。下一步,市中区检察院将进一步发挥好公益诉讼检察职能,继续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作,凝聚守护公益合力,打好舌尖保卫战,守护好泉城人民的美好生活,扎实开展排忧解难,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走深走实,切实为人民群众办实事。

曹庆涛

我为群众办实事

男子出售银行卡后「黑吃黑」,获刑!

出售实名制银行卡给诈骗分子后,产生“黑吃黑”想法,一男子利用身份信息到银行办理挂失、补卡,将卡上的赃款转移到自己手里,“套路”了诈骗犯,最终也“套牢”了自己。

近日,济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检察院办理的一起涉“两卡”犯罪案件,被告人王某甲因犯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盗窃罪,数罪并罚,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并处罚金22000元,违法所得予以追缴。

2020年7月19日,韩某接到一陌生男子打来的电话,询问其是否注销某借贷平台,如不注销会影响征信,对方声称可以帮助韩某进行注销,但先需要其向指定账户打钱,问题解决后将钱退还。韩某没有过多思考,便按照对方指示从各大平台借出贷款转入对方指定账户,金额累计49万余元。当韩某向对方索要转出的钱时,该男子失去联系。

意识到被骗的韩某立即报了警,侦查机关梳理资金流向时,发现其中一笔转至王某乙的账户。警方立即将王某乙传唤到案,然而真相并没有那么简单,真正的犯罪嫌疑人并不是眼前这个二十岁出头的年轻人。

王某乙称,他对这笔钱的来源毫不知情,该银行卡是其父亲王某甲让他办理的。在王某乙眼中,他的父亲长期酗酒,酒后施暴,并且四处借钱,在很长一段时间里,父子俩形同陌路。

直到2020年7月初,他的父亲王某甲在微信上找到他,上来就打起了亲情牌:“儿子,这么多年了,我在外地打工挺好,也赚了一些钱,你给我办两张银行卡,要带U盾,绑定新手机号,办好后给我邮寄过来,我给你存钱。”

虽然王某乙也疑惑办完卡后为什么不能直接转账过来,但其父亲坚称手头都是现金,打消了他的顾虑。王某乙就按照父亲的要求,办理了两张银行卡并邮寄到了指定地方。

2020年7月20日,王某乙收到父亲王某甲的微信:“卡里有钱了,你去银行把卡解冻后,挂失补办出来卡,自己取吧。”

当天下午王某乙到银行办理了银行卡解冻、挂失、补办业务,卡里有7万余元。“直到被警方传唤到案,我才知道卡里的钱是诈骗来的,不干净。”王某乙说。

经上网追逃,犯罪嫌疑人王某甲于2020年11月24日被警方抓获。王某甲到案后供述了让其子办理银行卡后有供他人使用的事实。

据王某甲供述,2020年7月份,他用自己的身份信息办理了两张银行卡,加之其儿子王某乙的两张,一共出售了四张实名制银行卡给一个叫“江南”的人。

“江南”给了他1600元作为酬劳,后让他去西双版纳专门开展办理实名制银行卡的业务,承诺一月给其6000元,包食宿。

然而当王某甲到目的地后发现“江南”并没有履约,为此两人发生了争执。气头之上的王某甲得知自己儿子王某乙名下的银行卡,还在被诈骗分子使用从事非法活动的银行转账,他就萌生了“黑吃黑”的想法,料定这些人不会报警后,他就令其儿子王某乙挂失、补卡,将尚存于银行卡中的赃款“截了胡”。

2021年2月26日,济宁高新区检察院以被告人王某甲犯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盗窃罪向法院提起公诉,3月31日,被告人王某甲犯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2000元;犯盗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2万元;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22000元。对被告人王某甲违法所得人民币6万余元依法继续追缴。

我国正严厉打击“两卡”违法犯罪活动,对于非法出租、出借、出售、购买“两卡”(“断卡”行动中的两卡指广义上的两卡,包括:手机卡、物联网卡等;个人银行卡、对公账户及结算卡、非银行支付机构账户等)的行为,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办案检察官提醒,日常生活中,要保护好个人信息,提高法治和安全防范意识,切勿贪图蝇头小利。同时,要提高反诈意识,不要轻信陌生电话、短信,一旦涉及转账要求,请及时向有关部门核实信息或报警。

陈丹 陈瑜彤



6月3日,东营市垦利区检察院联合东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垦利分局、东营市公安局森林警察支队垦利大队、区市场监管局开展了“关爱野生动物,就是保护我们共有家园”普法宣传活动。活动中,干警通过发放宣传资料、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东营市人民政府关于设立陆生野生动物禁猎区和禁猎期的通告》等方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引导广大人民群众了解爱护野生动物的重要性,提升参与野生动物保护的积极性,自觉学习和遵守野生动物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营造共同保护野生动物的良好氛围。

王艳青 任静 摄

即墨:保障百姓“脚下安全”

小小窨井盖遍布城市每个角落,每一起涉窨井伤亡事故背后都是受害家庭难以平复的创伤。为了维护、确保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安全,6月4日,青岛市即墨区检察院联合区城管局召开即墨区窨井盖治理及普查工作推进会,共同探讨建立多部门联动机制,助推窨井盖综合治理,消除安全隐患,切实维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推进全区城市管理现代化贡献检察力量。会上,区住建局等部门汇报了前期窨井盖治理工作开展情况;区城管局传达了上级会议精神及工作方案,部署了窨井盖普查等工作任务。

即墨区检察院深入贯彻落实最高检“四号检察建议”精神,立足自身职能,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商联

系。建议相关部门采取健全完善规范性制度,建立井盖管理长效机制和两法衔接有效机制;积极履职,组织开展全市窨井盖普查工作,运用科技手段,创新井盖管理新模式;通过有效宣传活动,开设监督平台,提高人民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积极性等措施,有力推动窨井盖问题治理工作在即墨区的落地落实。

各与会部门表示,将继续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窨井盖问题,坚决把窨井盖整治工作作为重要任务,压紧压实部门责任,坚持问题导向,建立长效协调机制,提升窨井盖等城市管网综合治理水平,以扎实的举措抓好窨井盖问题整改落实,消除公共安全隐患,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吕秀丽 张晓东

烈士墓群有了“新家”

蒙阴:34座烈士墓迁入孟良崮烈士陵园

“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拥护党的纲领,遵守党的章程……”6月8日上午,蒙阴县检察院第四党支部的16名党员在由该县垛庄镇南蓉美村迁入孟良崮烈士陵园的34座烈士墓前,重温入党誓词,瞻仰并打扫烈士墓区,缅怀革命先烈。

据了解,蒙阴县是著名的革命老区,是沂蒙精神的重要发源地,是全国拥军支前模范县。1947年5月13日至16日,在陈毅、粟裕指挥下,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野战军在蒙阴县东南孟良崮地区发起了围歼国民党整编74师的孟良崮战役,经过4天苦战,全歼了国民党“五大主力之首”的整编74师3.2万余人,一举扭转了华东战局。战役中,我军伤亡1.2万余人,大部分牺牲的指战员就此安葬在了孟良崮山下,他们当中绝大多数人甚至连名字都没有留下。

2020年3月,蒙阴县检察院在开展红色资源保护公益诉讼专项检察监督活动中发现,位于该县垛庄镇南蓉美村西南方向一片桃园内的34座英雄烈士墓,存在保护范围内土地被侵占、墓碑歪斜、墓家破损、无扫

墓通道、无烈士史料和事迹记载等问题。“英雄烈士纪念馆设施保护不到位,有损英烈荣誉尊严,损害了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蒙阴县检察院第四检察部检察官李尊鑫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

2020年4月10日,蒙阴县检察院在初步调查基础上,决定依法立案监督。为了确定英雄烈士身份、考证战役及牺牲时间等情况,办案检察官先后走访县委党史研究中心、民政局、档案局、文化和旅游局等部门查找资料,并到泰安市的新泰市、临沂市的沂南县、费县、沂水县有关部门了解情况,查阅县志、民政志、沂蒙革命根据地志等志书6本,收集相关资料1000余页;又到垛庄镇政府、南蓉美村村委及周边村落走访,了解当年战斗情况的老人询问情况、寻找史料线索。最终证实,该英烈墓群是1943年11月25日,在抗日战争蒙阴县家庄战斗中牺牲的王朝富及34名无名烈士(有2位烈士合葬一处)。

2020年4月14日,蒙阴县检察院向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加强

对南蓉美烈士墓群的保护,杜绝墓群区域被非法侵占,及时修缮破损的墓碑、墓家,对墓群周边环境进行整治,维护英雄烈士荣誉尊严,并对全县范围内英雄烈士纪念设施进行排查,对保护不到位的情况及时整改,切实做到弘扬英烈精神、保护红色资源。

蒙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收到检察建议后,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积极向县政府汇报,经蒙阴县人民政府2020年度第九次常务会议研究,确定了南蓉美烈士墓群整体迁移至孟良崮烈士陵园的保护方案,并财政拨款16.6万元专门用于搬迁修缮工作。“我们前后历时70余天,将34座英烈墓全部搬迁至孟良崮烈士陵园,并为每名烈士新砌白五星嵌黑色大理石墓碑,规划出专门扫墓道路,在新墓群前新建长12米、高2.8米英烈墙一座。”蒙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李红伟向记者介绍说。

英烈墓群作为英雄烈士的安息地,是褒扬英烈精神事迹的永久性纪念设施,是寄托哀思、传承爱国精神和开展红色教育的重要场所。

为切实提高人民群众防范诈骗意识和能力,近日,平度市检察院第二检察部检察官来到平度市姜家疃社区,开展以“护好钱袋子,拥抱好日子”为主题的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集中宣传月活动。

在活动中,干警为居民做了一次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法律知识的讲座,介绍了当前电信诈骗的手段、特点以及如何防范和补救等知识。讲座结束后,干警们为居民发放法律小册子,并对居民进行了“一对一”解答宣传。

此次活动的开展,提高了居民的识骗防骗能力,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使社区居民获益匪浅。社区居民纷纷表示,将在加强自身防范的同时,以此次宣传为契机,大力宣传防骗知识,与检察院一起共同构筑防骗堡垒。

下一步,该院将继续以“我为群众办实事”为契机,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将践初心、办实事落实到反诈宣传的深处、实处,做到检民同心,共同拥抱好日子。王伟波 于艺璇

利津县检察院

确保百姓“钱袋子”安全

为增强广大群众信息安全防范意识,有效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切实维护群众财产安全,6月3日,利津县检察院组织干警到三里集市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活动。

活动中,干警们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手册等方式,向群众宣传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知识,并结合群众身边案例就犯罪分子利用电话、网络等媒介,采取编造事由、设置陷阱等方式,诱骗群众进行银行卡转账,实现骗取钱财目的进行了生动讲解,提醒群众在日常生活中注意保护自身及家人身份信息、存款等情况,通过掌握有效的防范知识和防范技巧,确保自身“钱袋子”安全。

此次宣传活动的开展,有效增强了人民群众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意识,提高了人民群众防诈骗的能力。下一步,利津县检察院将通过更多样的普法内容和普法形式,积极回应群众法治需求,以实际行动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助推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扎实深入开展。

扈志旺

定陶区检察院

撑起饮水安全“保护伞”

为深入贯彻最高检关于开展“保障千家万户舌尖上的安全”检察公益诉讼专项活动工作要求,近日,菏泽市定陶区检察院第四检察部检察官与区卫生健康局工作人员,实地排查了部分居民小区饮水机,了解了饮水机准入许可、水质监测等情况。

经排查发现,部分小区饮水机机身既看不到产品卫生许可批准文号、生产企业信息,也看不到过滤器更换、水质监测等信息。针对上述问题,定陶区检察院向区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加强对小区内饮水机的监督管理,督促经营者公示涉水产品标签、主要技术参数,对不符合标准的依法予以查处,排除饮用水安全隐患。

定陶区卫生健康局表示将与检察机关一同形成合力,加大对居民饮水安全的监督监测,保证饮用水卫生安全。今后,定陶区检察院将继续利用公益诉讼手段,切实关注民生问题,全力守护好人民群众的美好生活。

定检宣

龙口市检察院

开展河海环境综合整治

为响应推进全城市城乡环境“六大领域”综合整治提升行动有效开展,龙口市检察院将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同党史学习教育相结合,积极响应开展“守护绿水青山 共建美丽家园”河海环境综合整治主题实践活动。

6月5日上午,龙口检察院全体检察干警来到分工包干的区域海滩,在院党组领导下按照部门提前分分工,自带工具对海滩上的海藻海藻、养殖垃圾和废弃渔网等渔业垃圾,以及塑料袋、矿泉水瓶等生活垃圾进行集中清理。

活动现场,检察干警们充分发挥了“鼓足干劲加油干、团结协作一起干”的精神,达到了实现海岸环境整洁干净的预期目标,为河海环境整治活动贡献出自己的一份力量。

万润发 曲艺

“孟良崮烈士陵园里安葬着几千名革命先烈的忠骨,管护好烈士墓是我的职责,不管是现在还是将来,我都会尽全力管护好每一座烈士墓。”对于墓区管护工作,在孟良崮烈士陵园管理处管护了十几年来墓区的管护员宋卫东说。

蒙阴县检察院还联合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对全县范围内的英烈纪念设施保护现状开展了全面排查,及时整改了岱崮镇吕祖庙烈士墓群、野店镇包家围子烈士墓群存在的英雄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不善问题,并会签了《关于加强协作推进英雄烈士保护的若干意见》,建立了英烈公益保护的长效协作机制。

“不管有没有留下名字,每一名革命先烈都是英雄,都应该被后人铭记。在建党100周年之际,为更好地保护红色文化遗产,我们成立了红色资源保护办团队,具体办理侵害、破坏革命文物以及英雄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和管理领域的公益诉讼案件,切实承担起检察机关应有的职责。”蒙阴县检察院检察长孙合广说。

徐魁